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陕西金叶”）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裕文化”】系一致行动人关系，以下简称“重庆金嘉兴”）的通知，重庆金嘉兴将其持有的陕西金叶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一）股份原质押情况

2018年7月17日，重庆金嘉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36,900,000股质押给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到期日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89号】）。

（二）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情况

近日，重庆金嘉兴对其上述36,900,000股本公司有限售

条件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20年7月11日。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本次延后购回交易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所占股份比例	用途
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	是	36,900,000	2018年7月17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2020年7月11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1027%	延期购回

(三)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重庆金嘉兴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81,813,2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432%，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截止本公告日，重庆金嘉兴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1,809,403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53%，占公司总股本768,692,614股的10.6427%。

二、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表。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